

爱若有晴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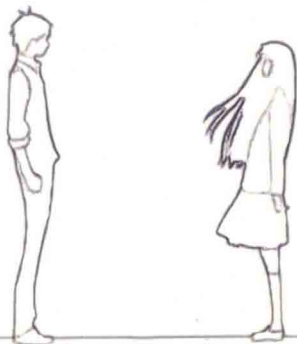
月当楼
著

我以为自己将要飘荡一生，遇见你，才发现原来我需要扎根。

相守之时，不说别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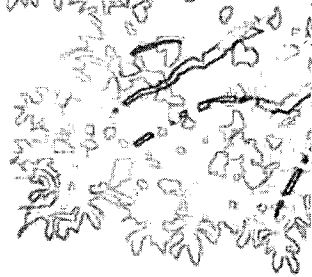
相信朝夕，相信岁月，相信你一直在我的路上。

你若安好，便是晴天。



A I R U O Y O U Q I N G T I A N

感动千万读者
灵魂的文字，
给你我一个相信
真爱的理由。



爱若有晴天

月当楼
●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爱若有晴天 / 月当楼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1.9

ISBN 978-7-219-07400-8

I. ①爱… II. ①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 115227 号

监 制 彭庆国
策划编辑 王晓雪
责任编辑 周月华
责任校对 周娜娜
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6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印 刷 广西大一迪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8.5
字 数 180千字
版 次 2011年9月 第1版
印 次 2011年9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07400-8/I·1381
定 价 23.8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你逆世而生

我用爱，苦磨一根尘世的针

你的名字，是一根前世的鱼骨

我等一个冬天，将它刻在生命的险滩上

下辈子，我要做一棵树，站在你家门口，不管四季轮回，不管风霜雨雪，我要看着你，看着你出生、长大、结婚、生子，看着你离开这个世界……

爱若有晴天
AI RUO YOU QINGTIAN

目录

楔子	001
第一章 十月裂帛	005
第二章 鱼与飞鸟	065
第三章 水问鱼踪	132
第四章 午夜莲花	182
第五章 浮舟已远	225
尾声 我只是你的忍冬鱼	265

楔子

2003年12月27号。

凌晨五点半的城市下着小雨。乌云狠命地压下来，几乎看不见一丝天光。

一个穿卡其色风衣的男人沿着狭窄的新昌路，一边跑，一边死死按住腹部的伤口。再穿过一条街，就是江边了。

这是他最后的机会。

外套已经被血染红了一大片，他喘着气，下意识回头看了一眼，身后一片漆黑，但隐约还能听见那些急促的脚步声。虽然已经连续跑过了两个街区，但是在倒下之前，他必须保持这个速度。

就在他快要跑到轮渡入口的时候，一颗子弹从他的右肩上飞驰而过，打中了身旁的一盏路灯。那生锈的灯柱哐当一声折成了两截。他来不及回头，只得拼命往江滩跑。身后的脚步声越来越近，他看着眼前深潭似的江面，他知道自己别无选择。

他们要的，不仅仅是他的命。

他摸出口袋里的那个闪存盘，紧紧攥在手里。在两颗子弹

击中他之前，他深吸一口气，一头跳进了江水中。

凌晨的江水冰寒刺骨，浸了水的外套像铅一般拽着他的身体往下沉。这时，江面上响起了两声闷哑的枪声，他只好深吸一口气潜入水里。上游不远处是一座桥，他可以沿着这桥游到对岸。再次深呼吸，他凭着好水性一口气潜到了桥梁下方。

确定没有被发现，他竭力游到了岸边。腹部的伤口离开冰冷的水，又是一阵强烈的刺痛。他颤抖着走上岸，跌跌撞撞倒在了一间平房旁边，手里还紧紧攥着那个暗红色的闪存盘。

再次睁眼的时候，天已经微亮了。空气中弥漫着江岸泥土的味道，有微微的雾气，对岸的银行大楼看过去就像海市蜃楼。

闪存盘还在自己手里，他轻舒一口气。仿佛昨夜的逃亡只是一场噩梦，只有腹部伤口的疼在提醒他：现在很危险。

他万万不曾料到，来乌宁出差，在见过老朋友涂生的第二天，警方就发现了涂生的尸体，而他莫名其妙成了嫌犯。如果不是看了涂生出事前托付给他的一块闪存盘，他可能会天真地以为，自己可以堂堂正正走进公安局，然后再堂堂正正走出来。然而，那块闪存盘提醒他，即便他有一万个清白的证据，他也只会是杀人犯。

他们把一切都安排好了。

他在一夕之间成了警方通缉的杀人犯，也成了他们在寻找和毁掉的最大目标。

现在什么也没有，只剩一条命。可手上这块暗红色的塑料

壳里，还有很多条命。他摸了摸腹部的伤口，那里似乎还在渗血。身边的墙上和地上是湿滑的青苔，他撑着手臂想抬起身来，腹部一阵锐痛，他不得不躺回原地。

好歹还活着，尽管他知道自己现在的处境仍然很危险。伤口的疼痛感在渐渐地减退，可能自己撑不了多久了。他记起在逃跑之前，给远在W城的同事杨宇打过一个电话。杨宇的一个朋友在乌宁的码头开轮渡。如果顺利，杨宇的朋友可以在中午十二点之前来接应他。如果不顺利，那就听天由命吧。

他已经无力考虑怎么变回清白身。

那班轮渡将开往泰国。

大约又过了半个钟头，阳光透过破了洞的塑胶板洒下来。他感到了一点温暖，撑着身体站起来。

隔墙的房间里有低沉的提琴声。他扶着墙根走到门口，模糊的视线中，隐约看见一个女孩子，穿着大毛衣。她先是一惊，然后问他：“你受了伤？”

他来不及回答，就倒在了她的提琴边。朦胧的意识中，他知道那女孩子用一块什么东西裹住了他的腹部。她的动作麻利柔和，莫名令他感到安全。她俯身给他包扎伤口的时候，他闻见她的刘海和毛衣上面清冽干枯的气息，却带着点沐浴露的香。

住在这样的临时搭建的房子里，也许她只是一个等待被收容的人。他无力多想。

他甚至没有看清她的相貌。

他只依稀看见，她的额头上有一大块伤疤。

很快，又听到了脚步声，而且是越来越近。多半是他们追上来了。他用最后一丝力气问那女孩子：“能不能……去帮我……买一杯咖啡……”不想连累无辜。

他掏出一张一百元塞到那女孩子手里，她没有要，只是很着急地说：“我去帮你打电话叫救护车。”然后就出去了。

那阵脚步声似乎就在门口了，他立即扯下早就准备好的一卷强力胶，把闪存盘粘到了那把大提琴的琴身里面。太匆忙，以至于原本的一个“×”形胶纸，贴成了一个“T”。

一个穿黑色T恤的身影快速闪了进来。

他都没来得及迎接子弹，就晕厥了过去。

幸运的是，没有子弹。

穿黑色T恤的男子是顺着他的血迹找来的。男子急匆匆跑过来扶起他，连声问：“林靳?! 请问你是林靳吗?” 没有得到回答，只是看见那张脸，和杨宇发过来的相片是一样的。穿黑色T恤的男人背起他朝轮渡赶去。

必须在十二点之前到达渡口。

小屋的主人在十二点零五分的时候回来。此时，负伤的男人已经不知去向。

她的大提琴上面，留下几个他的血印。

第一章 十月裂帛

每个地方对我来说，都像是中途站。

这一站，我从你眼里看见烟波蓝。你不只是一个杀人犯。

1

2006年10月21号。

冬天还没有到，整个城市已经被狠狠地冻僵了。

地下餐厅的红字灯牌刺开夜雾，如同刚刚被割开的新鲜伤口。男人又看见了那个女孩。这已经是第五个晚上在这里遇见她。她习惯坐在角落的阴暗处，戴着耳机拉一架旧的大提琴。五天前的晚上，第一次听见她的琴声：那琴声低哑，如沙漏的沙子缓缓渗下，刺破城市里花花绿绿的七情六欲；又仿佛已经起了皱纹的裸唇，在深深地咏叹，长长的低尾音，令人不自主地把旧时光一一捡回来。

男人不禁轻声苦笑。他这种人，何来留恋。

只是她的棕红色大提琴，令他心惊。那架琴，像是某种生死之间的记忆，而且是他一直在找的记忆。

外面下着很冷的雨，餐厅里阴暗而寂静，有水滴般的音乐在迅疾地坠落。

今晚，她仍旧戴了一副耳机，在角落里给她的提琴调音，然后往琴弓上抹松香。那架大提琴很旧了，很小的一架，看上去是儿童用的，一身的棕红色已经斑驳苍老。

很快，大提琴的音符在角落里飘起来了。这种音乐从她细瘦的指尖飘出来，如一朵泥莲花在慈悲地绽放。但那柄琴弓仅仅在弦上推拉了几个来回，声音便戛然而止，如丝缎断裂的声音。

“小姐，请问点餐吗？”服务生过来问第三遍。

她取下耳机。

“请问要点餐吗？”

她摇摇头，却问：“你觉得我的琴拉得怎样？”

“不好意思，我们的确不需要乐手。”对方已经是第五次回答她的这个问题。

她顿了顿，无奈地打开琴盒，用纸巾小心翼翼地拭去它上面的松香粉末，把她的提琴放进去。

“小姐，我们这里……”服务生想要说“我们这里不用残障者”，但他犹豫了一下，礼貌一笑，“我们这里不用大提琴手。你以后不用再来了。”

三年了，就算这样回来又怎么样呢？这辈子，想找的人，想见的人，一个个早已与他隔了一条三生河。

他走进旁边的电话亭，拨出一个电话：“杨宇，帮我留意我家里。谢谢。”说完挂了电话。他习惯性地打开行李箱，取出那个急救箱，里面有拆分的左轮手枪零部件。他取出来安装好，并装满六颗子弹，再放入腰间的手枪套里。其实这里倒是没有人认得他的，他也不怕流血和送命。这只是一种习惯：独自一人的时候，他习惯准备好一切。

他掏出烟来抽，一根接一根，直到将口袋里所有的烟都抽完了，才缓步走出电话亭。他决定暂时留在这个城市。只要活着，一切都还有可能。现在尚且安全的落脚地，只有城中村的小旅店，那里不用登记，只需交十元二十元就可以住一晚。城中村是打工者和抢劫团伙聚集的地方，鱼龙混杂，没有人会注意他。

天气凉了，开始下起了毛毛细雨。他快步走过地下通道，打算找一辆计程车去城中村。在地下通道的尽头，他看见一个有些眼熟的细瘦身影，枕着行李包躺在一张长椅上。灯箱广告的微光照着她的大提琴，那琴盒已经半湿。

她竟然在这样的寒夜里露宿街头。

他吃了一惊，走过去轻轻唤了一声，“嗨。”却没有得到回应。她显然已经睡熟了，身体缩成小小一团，帽子遮住了半张脸，只看得见嘴角微微带笑。细雨飘进地下通道，沾在她的头发上，脸上，毛衣上，但是她睡得太香，并未察觉，只是手脚

都缩了一缩，翻个身又继续睡了。他脱下自己的风衣外套盖在她身上，在旁边坐下来，刚好挡住飘进来的雨点。随即他大为诧异：自己竟然在这里停下了。

一阵凉风灌进来，他不由得打了个喷嚏。身旁的人动了动，他赶紧拎起行李箱离开。

“急着赶路吗？”刚起身，即听见身后清脆的女声。这时通道里的灯光也亮了许多。

他一转身，就看清了她。！

她穿着发白的牛仔裤和旧板鞋，毛线外套已经起了很多毛球。他猜想，她还是一个学生，和很多女孩子一样，提着乐器去一些餐厅或是酒吧找一份兼职。但她是特别的一个。这个短头发长刘海的女孩子，面容清秀，目光明亮，带有微微的苦涩。

女孩的目光顿时也在他的脸上凝住了几秒。她几乎是在瞬间被震动。这个高而略瘦的男人，他在深秋的寒夜只穿了一件衬衫，露出领口的皮肤，一张带着岁月尘埃与沧桑的漂亮的脸，深邃的目光，蓬乱的头发和胡楂，眉头紧紧皱着，有些疲倦和不羁，内敛的眼神中藏着深深的苍凉。她打量着他，她看到这个男人的眉目之间，种种的远近与冷热、烟火与流光，从时间与尘世的深处迎面铺盖而来。

男人时刻记得警方发布在网上的通缉令——尽管已经过去三年。他不怕被认出来，只是奇怪，他害怕被她认出来。于是他只说了一句“谢谢你帮我拿回挎包”便转身

要走。

“我可以借你一把雨伞。”女孩子又叫住他。

他转过身来，正对上她无防备的眼睛。他觉得自己有点神经质了。通缉令上的照片，与现在的他已经差别太大，应该不容易辨认出来。但他还是警惕地轻轻一笑，“谢谢，不用了。”

女孩子拿掉身上的外套，递还给他，“也谢谢你。”

他接过衣服，正要转身，又补上一句：“露宿街头很不安全。”

谁知她却笑起来，“你真有趣！”

这是第一次有人评价他有趣，他朝她淡淡一笑。世上无家可归的人又何止他一个人呢？正要道别，忽然听得一声响，像是断弦的声音。同时，她轻轻惊叫了一声。他这才注意到她的提琴，琴枕已经有微微的裂痕，是新的，最细的那根弦刚刚断裂，耷拉在一旁。

“真不好意思。”他知道这琴是她帮他阻拦劫匪的时候撞坏了。

“没事，我有准备。”女孩子说完麻利地从帆布包里掏出一个小包裹，拿出一根弦换了上去。

那架提琴，看上去是难以驾驭的棕红，琴的主人是那样细瘦的女孩子，总是坐在地下餐厅角落的暗光里，却能让人轻易把她的身影分辨出来。

“我见过的人当中，你的琴拉得最好。”他已经意识到自己

今晚多话了。

“谢谢。”她轻轻扬起眉毛，“我见过的人当中，你长得最漂亮，可你就像跟谁有仇似的，总皱着个眉头。”她的声音很有韧性，眼光放肆却柔和，带着少女的明亮。

他有些诧异。这女孩子说话的时候，像一个温暖的妖精。

“你不是本地人。”她边拧琴弦边对他说。他的眼神和行装，是完全的一个浪人。

他看着她手上的动作，并不回答。

她继续说：“哈，我现在，也到处流浪。我一路走过上海、广州、北京、大连、杭州、丽江，现在来到这里，也许几个月以后，我将去大理。”她转头看着他，又问：“你为什么也飘来飘去？”

他顿了顿，说：“我要找人。”他说的是实话。

“真巧，我也找人。”她眼里有悄然的亮光，“我找我的孩子。”她说完，微笑着抬起头来。这一刻，通道里的灯光仿佛骤然一闪，照得他微微心悸。

原来每个人各有自己的繁荣与荒凉。

“祝你好运。”他站了起来。

“也祝你好运，欧城。”她见他有些诧异，又说，“你把包里的东西倒出来的时候，我看到你的护照本上的名字是欧城。”

他欠了欠唇角，像是在对她微笑。

“再见。”她捋了捋她的长刘海。

这个瞬间，他看清她额头上蔷薇样的大块伤疤。

2006年11月25号。

货车司机欧城运完最后一批货，他看了看自己的手表，还有半个小时拍卖会就要开始。他迅速换上深蓝色的西装和新的皮鞋，将头发梳理好，戴上一副墨镜。他得去那个慈善拍卖会。也许，可以看到他要找的那个人。

已经是十一月底了。在城中村整整住了一个月，日子表面平静，欧城不明白自己到底在寻找什么，他只知道自己已经不能再回头。

拍卖会会场设在市中心的一个酒店，欧城到达酒店以后，先把货车停在离酒店不远的停车场，然后才步行去会场。酒店里早已灯火辉煌，一切都像即将接受洗礼那般隆重和虔诚。欧城下意识摸了摸腰间的枪，确定领带没有歪，才走进酒店。他并不是想在大庭广众之下射杀某个人，带上枪只是他的一种下意识的自我保护。

前一天晚上，欧城从报纸新闻中得知，地产大亨于嘉陵将会出席本市的杰出青年颁奖礼。而慈善家正是于嘉陵的一个重要身份，他应该不会错过这次慈善拍卖。

拍卖会很快开始了，欧城没有心思观看老板们争相竞富，